

证券代码：872895

证券简称：花溪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23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年报问询函【2024】第02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2024年6月6日前提交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立即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就《问询函》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、讨论和逐项落实，并安排回复工作。鉴于《问询函》待回复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本着认真落实核查工作并确保回复内容及后续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24年6月14日前回复本次《问询函》。

延期回复期间，公司将加快推进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完成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6日